

证券代码：834872

证券简称：五米常香

主办券商：江海证券

黑龙江省五米常香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3 月 23 日
- 会议召开地点：黑龙江省五常市民意乡原政府院内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3 月 13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李兴治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流动贷款、授信额度及实控人为综合授信额度内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计划，为满足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2025 年度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12000—15000 万元的流动贷款及综合授信融资额度。公司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流动贷款及授信额度和品种最终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流动贷款及授信额度和品种为准，流动贷款及授信期限内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融资金额及提款时间视公司实际需求确定，借款主体为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2025 年度流动贷款及授信融资额度在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6 年度授信融资额度前有效。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兴治及妻子周美荣拟对 2025 年流动贷款及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资产担保、资产抵押等。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系公司单方获益的情形，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进行审议，故关联董事李兴治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五常市汇粮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粮农业”）为黑龙江省五米常香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公司持有汇粮农业 51%的股权，自然人股东李晓娟持有汇粮农业 49%的股权，公司根据发展规划需要，拟收购汇粮农业自然人股东李晓娟持有的 49%的股权。经友好协商，股权收购款为 0 元。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汇粮农业 100%股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

(<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黑龙江省五米常香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黑龙江省五米常香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具体内容详见上述公告。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李兴治、李丹婷、杨晶回避表决，回避表决之后出席会议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董事会不对本议案进行表决，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 2025 年 4 月 8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黑龙江省五米常香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黑龙江省五米常香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4 日